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 月 5 日以网络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认真审议，会议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改选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临时负责人李伟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选举孙慧荣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登载的《关于改选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二、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注销西安灞桥公司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产权结构，精简管理链条，有效规避下属企业管理风险，同意对下属全资子公司西安市灞桥区振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予以注销。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一日